

檢討工作小組就教院的申請徵詢持份者的名單

A. Teac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TEI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中文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大學)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香港浸會大學)
The Ope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公開大學)
B. School Associations
Committee on Home-school Cooperation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
Council of Non-profit-making Organizations for Pre-primary Education (非牟利幼兒教育機構議會)
Hong Kong Primary Education Research Association (香港初等教育研究學會)
Hong Kong Aided Primary School Heads Association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
Hong Kong Association of Heads of Secondary Schools (香港中學校長會)
Hong Kong, Kowloon & New Territories Kindergarten Education Advancement Association Ltd (港九新界幼稚園教育協進會)
Hong Kong Subsidized Secondary Schools Council (香港津貼中學議會)
Non-profit-making Kindergarten Council of Hong Kong (香港非牟利幼稚園聯會)
The Association of English Medium Secondary Schools (香港英文中學聯會)
The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Chinese Middle Schools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
Subsidized Primary Schools Council (津貼小學議會)
Hong Kong Kindergarten Association (香港幼稚園協會)
Grant Schools Council (補助學校議會)
Hong Kong Direct Subsidy Scheme Schools Council (香港直接資助學校議會)
C. Teachers' Union and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Committee on Professional of Teachers and Principals (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
Hong Kong Teachers' Association (香港教師會)
Hong Kong Professional Teachers' Union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Hong Kong Early Childhood Educators Association (香港幼兒教育人員協會)
D. Chambers of Commerce and Employers' Associations
Employers'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香港僱主聯合會)
Hong Kong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香港總商會)
Hong Kong Institute of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
The Chines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香港中華總商會)
E. HKIEd related groups
The Academic Staff Association of the HKIEd (香港教育學院教學人員協會)
Hong Kong Federation of Education Workers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The HKIEd Alumni Association (香港教育學院校友會)
The HKIEd Students' Union (香港教育學院學生會)
F. Others
Hong Kong Academy for Gifted Education (香港資優教育學苑)
The Hong Kong Council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Limited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

(譯本)

[箋頭：香港中文大學]

來函檔號：UGC/GEN/274/23/2014

香港灣仔

港灣道 6 至 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安禮治博士

安禮治博士：

香港教育學院(教院)申請正名為大學

貴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來信，邀請本校向香港教育學院申請獲授大學名銜檢討小組提交書面意見。本校特此修函回覆如下：

教院近年致力發展成為一所主要提供師資教育並輔以其他與師資教育有關學科的院校，成績有目共睹。教院已具備大學普遍應有的質素和特質，與國際大學的基準看齊，因此，我們支持教院的申請，俾使該校使用大學名銜。

至於教院的未來方向，我們相信，在整個教資會界別的角色劃分策略下，該校會繼續擔當重要的一員，為提升教資會界別的國際競爭力作出貢獻。根據與教資會議定的教院角色說明，該校現時的重點是提供師資教育課程。我們認為，教資會界別應協助教院在這方面

盡展所長。教院正名為大學後，亦可開辦更多高級學位課程及進行與教育有關的學科研究，有助推動教院成為師資教育的重要學府，提供各類師資教育課程，以配合社會的人力需求。此外，日後的教院與中大教育學院（後者屬中大這所具有國際地位並以研究為主導的綜合大學的一部分）應繼續有清晰的角色劃分。我們希望教院日後繼續按照角色劃分策略發展。

我們明白，在評審過程中或在檢討小組的報告內，貴會可能會向政府、教院或公眾披露我們在本函所述的意見和看法。祈盼這些意見會有所助益，並盼望各方理解，我們的意見旨在協助教資會界別壯大發展，以提升教資會界別的國際競爭力。

沈祖堯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譯本)

[箋頭：香港大學]

香港灣仔
海港道 6 至 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秘書長
安禮治博士

安禮治博士：

**香港教育學院(教院)
申請正名為大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來函收悉。香港大學獲邀就香港教育學院(教院)申請准予在其校名加入“大學”名銜一事提供意見，本人現向檢討小組提出本校對此事的回應。

香港大學全力支持授予教院大學地位，以及准予在其校名加入“大學”名銜。此舉對該校教職員和學生均有助益。持有教院學位的畢業生，與在本港其他高等教育院校畢業並獲頒授相若程度資歷的同學，應視為一例，無分軒輊。准許教院在其校名加入“大學”名銜，是對該校所頒授的資歷及該校畢業生地位的認同，給予教師專業以至廣大市民適切的正面信息。此外，該院校得以正名為大學，也提升教職員的自豪感。

本校支持教院釐清本身的角色和使命，並持守所選的教育要務，專注職前師資(尤以小學的師資為然)培訓及其他對香港有所裨益的範疇。要發展成一所出色的大學，教院必須與其他大學協作，精益求精。因此，我們樂於與教院加強合作，繼續推展兩校悠久的合作關係。

校長
馬斐森教授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香港初等教育研究學會

The Hong Kong Primary Education Research Association

第十一屆執委會：
(2014-2016)

支持香港教育學院正名大學

主席

辛列有
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校長

副主席

李少鶴
聖公會油塘基顯小學創校校長
莊聖謙
佛教慈敬學校校長
蔡曼筠
保良局兩川小學校長

義務秘書

胡少偉
香港教育學院國際教育與
終身學習學系助理教授

義務司庫

馮文正
香港浸會大學教育學系
教學顧問

執行委員 (按姓氏筆劃序)

甘艷梅
保良局何壽南小學校長
李玉枝
佛教林金殿紀念小學校長
余煊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
學務總監
徐國棟
香港教育學院課程與教學學系
副教授
陳瑞良
佛教黃焯堯小學校長
陳麗珠
聖博德天主教小學校長
(蒲崗村道)
黃仲基
伊利沙伯中學舊生會教育推廣
機構執行委員會委員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安禮治博士：

香港初等教育研究學會於2008年4月11日曾向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史端仁秘書長就此事提供意見，正如當年麥肯錫的「全球表現最佳的學校制度如何脫穎而出」報告提出，吸收勝任人才出任教師和提供優質教師培育課程，是改善教育的三個指導原則之二；本會至今仍認為教院升格成為大學後，將可吸引更多高質素高中生報讀該校教育學士課程，為香港教育生力軍吸收更合適的人才。

按要求，香港教育學院正名大學有「三部曲」；據本會所悉該校已於去年11月和今年4月完成了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對該校非教育學士課程的課程覆審和為其社會科學及人文學科課程進行學科範圍評審。當前，教資會正成立專責小組，進行該校正名第三步的院校評審；本會支持香港教育學院正名大學。若該校能順利通過第三步的話，本會認為該校應繼續以「教育為本、超越教育」為指引，主力於培訓本地學校教育的師資，並確保相關課程能回應香港教師的未來需要。

與此同時，麥肯錫於2010年發表的「全球教育體制報告」，認為香港是其中一個在教育能持續進步的地區，並指持續進步的教育系統都有提高對教師專業發展的要求，更指這是教育表現提升的重要一步。香港教育學院正名為一所大學後，本會期望該校可為香港教師的職前和在職培訓提供更佳的課程，以推動香港中小幼教師專業發展。

本會認為該校正名後，應進一步加強與教育政策和教學實踐相關的應用研究，並繼續於教育、人文和社會科學學科培育年青人。再者，該校作為一所較專注於教育的大學，日後應發展多些課程以培育各式各樣教育的教師，如家長教育、老人大學、職業教育和社區培訓的課程導師，以全面推動香港建構成為一個學習型社會。

謹此

香港初等教育研究學會
主席 辛列有

2014年12月30日

通訊地址：新界大埔露屏路十號 香港教育學院 國際教育與終身學習學系(胡少偉博士) 電話：29487801 傳真：29488877
網址：www.hkpera.org

HONG KONG AIDED PRIMARY SCHOOL HEADS ASSOCIATION

新界大嶼山東涌逸東邨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黃楚標學校 網址：<http://www.apsha.org.hk>

電話：2109 0087

傳真：2109 0086

電子郵件：info@apsha.org.hk

- 贊助人：**謝凌潔貞女士 JP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宗德先生
- 首席名譽會：**GBS JP
- 名譽會長：**鄺啟濤博士 MH
李小萍女士
鄧錦雄博士 MH
施杰柎先生
- 名譽主席：**陳典琪校長
梁紹川校長
林湘雲校長
張志鴻校長
- 主席：**梁兆棠校長 MH
- 副主席：**張勇邦校長 MH
林碧珠校長 MH
冼儉偉校長
周瑞忠校長
- 秘書主任：**林傑虎校長
鍾麗金校長
- 政策主任：**詹漢銘校長
孔偉成校長
- 權益主任：**曾嘉麗校長
賴子文校長
- 公關主任：**梁少霞校長
郭妙嫻校長
- 財務主任：**張漪薇校長
黃偉德校長
- 總務主任：**陳桂芝校長
曾碧霞校長
- 學術主任：**陳頌康校長
陸國森校長
杜家慶校長
- 康樂主任：**陳紹鴻校長
冼翠華校長
金永添校長
- 會籍主任：**馮淑楷校長
吳信昌校長
- 福利主任：**蔡婉英校長
- 審查主任：**沈耀光校長
- 就香港教育學院向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申請『正名』一事，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原則上持正面的態度，本會大概有如下意見：
1. 香港教育學院在這二十年來一直秉承過去師範學院的傳統，不斷培育大量的優秀的中、小學前線老師，這個角色是其他大學的教育學院不可比擬的。而在培訓的內容及範疇中，除了涉及教學技巧、課程理論、心理學及社會學等外，還貼近政府的各項政策(例如小學教學、非華語學童學習中國語文、特殊學習需要學童的教學、電子教學等)，而進行相關的師資培訓。這都足以證明其發展方向是邁向『師範大學』的道路。
 2. 多年來，香港教育學院的教授們都積極推動各方面的研究及成立各類中心(例如領導力、創意、小班教學等)，都是為了發掘更多現今教育所面對的相關問題而作出實在的改革建議，這也是非常重要。若能正式獲得『正名』之後，我們相信，這個研究的方向及範圍將會更為廣泛，對香港的教育邁向國際化將會更有好處。
 3. 近年來，有部份教師在培訓後未能達至應有的教學技巧，確實令人擔心的。這無礙對香港教育學院有少許影響，但按現實情況，香港教育學院絕對『不會手軟』，對一些在實習期間表現遜色的學生將會不獲畢業資格，因此，我們仍要抱有信心。只要能獲得『正名』，將會加大一點師資力量，讓受訓的學生能夠得到更多的基本教學技巧、研究方法、師德培育、合作學習、自主學習等實踐及行動計劃，對香港教育也將會起著積極的作用。
 4. 現時教育所面對的局面更為複雜，教育工作者要懂得應付家長、學生及社會人士所提出的各項疑問，他們甚或要求教師們要闡明自己的立場，這更迫使教師們對周邊發生的事務更不可置若罔聞，因而教師們要學懂更多思考及分析方法，以便有效回應各方面的提問。香港教育學院多年來的培訓，在此有足夠的基礎，但要提升教師在這方面的能力，教育學院在課程上更需要有所加強，也無可避免地邁向更深更廣的教學內容。因此，要將香港教育學院『正名』為『師範大學』更是刻不容緩，否則，香港教育學院永遠都吸引不到最優秀的中學生入讀。
- 就香港教育學院正名一事，本會認為不應再拖延了，並應從早制定合適的方案，從而將教師的名份提升到一個更高更專業的台階，對倡導『尊師重道』的風氣也有一定的裨益。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主席
梁兆棠

(譯本)

[箋頭：香港津貼中學議會]

香港灣仔

港灣道 6 至 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安禮治博士

安禮治博士：

香港教育學院(教院)申請正名為大學

本人謹代表香港津貼中學議會致函告知，本會十分支持批准
教院在其名稱加入「大學」名銜。

義務秘書

劉志遠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

The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Chinese Middle Schools

通訊處： 新界屯門河興街 6A 大興花園第二期「浸信會永隆中學」轉交
Address: c/o Baptist Wing Lung Secondary School
Tai Hing Gardens, Phase II, 6A Ho Hing Circuit, Tuen Mun, N.T.

電話 Tel: 2464 3638 傳真 Fax: 2463 4382
電郵 Email: ty@bwlss.edu.hk

敬啟者：

有關香港教育學院(HKIEd)申請正名大學事宜

有關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UGC)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來函邀請本會就上述事宜提交意見，現經本會執行委員會討論後，一致贊成香港教育學院正名為大學，理由如下：

- (一) 香港教育學院肩負培養香港基礎教育師資的重任，隨著社會急促發展的步伐，正名有助吸納優秀的學生投身教育，提升香港教育水平。
- (二) 以香港超過七百萬人口的國際大都會，現時祇有八所公營大學，實在遠遠落後於其他國家及城市，香港政府應急起直追，增加公營大學學位，讓有能力同學可在本地升讀大學，而香港教育學院是公營院校中最具備升格大學條件的院校。
- (三) 環顧海峽兩岸均有以教育為軸心的師範大學，當中不乏享負盛名的大學，香港教育學院升格大學後可與海峽兩岸的高等教育系統看齊，免被誤認為香港不重視教師的培訓。
- (四) 完全符合家長、教師、學生及社會各界人士的期望。

此致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主席

謹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廿四日



津貼小學議會

SPSC

主席：張勇邦
副主席：蔡介君
秘書：胡艷芬
副秘書：徐起鵬
司庫：朱偉基

地址：香港灣仔堅尼地道 110 號 聖公會聖雅各小學
地址：新界荃灣海濱花園永順街 39 號 天主教石鐘山紀念小學
地址：九龍觀塘啟業道 23 號 九龍灣聖若翰天主教小學
地址：新界葵涌葵盛東邨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葵盛信義學校
地址：香港西環堅尼地城加惠民道 31 號 聖公會呂明才紀念小學

電話：2574 9369 傳真：2834 8709
電話：2408 6373 傳真：2407 7180
電話：2343 2311 傳真：2343 3011
電話：2422 5187 傳真：2419 9470
電話：2817 2305 傳真：2817 3950

香港灣仔港灣道 6-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尊敬的主席：

津貼小學議會對香港教育學院申請正名為大學之意見

本會絕對支持香港教育學院正名為大學之申請。原因如下：

1. 教院擁有悠久豐富教師培訓經驗、優秀的教學團隊及完善的課程與行政系統
2. 歷來培訓出佔全港最大多數的教師，當中更有極優秀的人士在教育專業中作出貢獻
3. 教院已有大學之實 -- 已開辦及頒授學士、碩士及博士課程及學位，但卻未有大學之名，實對全體教學人員及畢業生有欠公允
4. 九七回歸後，香港特區政府應與國家體制一致，與各地省市看齊，同樣都擁有一所相當於內地的師範大學

教院正名為大學的意義和效果

倘教院能成功申請正名為大學將為業界及香港帶來正面而重大的意義及實質效果。首先，現時在眾多大學競爭下，教院收生時未能符合年青人或家長「入大學」的期望，因而影响收生的質素！

正名大學後將會吸引更多優秀人才願意受訓及加入教育專業，從而進一步提升香港整體教育質素！再者，此舉更可為香港在大中華以至亞太地區中成為一個教育及相關專業培訓重點城市，藉此有利教育專業學術交流，繼而更有助香港發展教育產業！



津貼小學議會

SPSC

主席：張勇邦
副主席：葉介君
秘書：胡艷芬
副秘書：徐起鵬
司庫：朱偉基

地址：香港灣仔堅尼地道 110 號 聖公會聖雅各小學
地址：新界荃灣海濱花園永順街 39 號 天主教石鐘山紀念小學
地址：九龍觀塘啟業道 23 號 九龍灣聖若翰天主教小學
地址：新界葵涌葵盛東邨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葵盛信義學校
地址：香港西環堅尼地城加惠民道 31 號 聖公會呂明才紀念小學

電話：2574 9369 傳真：2834 8709
電話：2408 6373 傳真：2407 7180
電話：2343 2311 傳真：2343 3011
電話：2422 5187 傳真：2419 9470
電話：2817 2305 傳真：2817 3950

「新大學」的期望

隨着社會急速的發展，教育工作亦面對重大的挑戰，傳統的師資培訓已不能應付及滿足不斷轉變的需要！正名為大學之後，「新大學」除繼續承擔師資培訓工作外，更應不斷發展及提供與教育專業相關的課程及研究，讓有志成為教師的年青人，在一所課程配套更完善、理論基礎更紮實的大學裏裝備成為可面對挑戰的新一代教師！而其他年青人亦可選擇各種與教育專業相關的課程，畢業後除從事本科行業外，更可配合教育作為學生提供服務！這樣的「新大學」，就是一間以人為本，為提升香港新一代質素的大學！

津貼小學議會主席



謹啟

張勇邦校長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譯本)

[箋頭：補助學校議會]

來函檔號：UGC/GEN/274/23/2014

香港灣仔

港灣道 6 至 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安禮治博士

安禮治博士：

香港教育學院(教院)申請授予大學名銜一事，補助學校議會眾校長對此表示支持，惟教院須符合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所定及國際上有關使用大學名銜的各項指引和規則。

補助學校議會支持教院此項申請的原因之一，是教院獲授予大學名銜後，將有助該校推展發展計劃。此外，教院獲正名為大學後，學生及家長對教院所頒授的資歷亦會另眼相看。

補助學校議會主席
賀敬修士
(代表補助學校議會眾校長)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Hong Kong Professional Teachers' Union

九龍旺角山東街51號中僑商業大廈7樓 7/F., Chung Kiu Commercial Bldg., 51 Shan Tung St., Mong Kok, Kln., Hong Kong ☎2780 7337 傳真Fax : 852-2770 2209
 九龍旺角彌敦道618號好望角大廈8樓 8/F., Good Hope Bldg., 618 Nathan Road, Mong Kok, Kln., Hong Kong ☎2780 7337 傳真Fax : 852-2782 0948
 香港銅鑼灣堅拿道西15號永德大廈閣樓 M/F., Wing Tak Mansion, 15 Canal Road West, Causeway Bay, Hong Kong ☎2591 6606 傳真Fax : 852-2838 5836

教協會就教育學院正名為大學的立場書

2014年12月31日

就香港教育學院（教院）正名為「大學」一事，本會認為可以有助提升本港教師地位及專業水平，長遠更可吸引更高水平的學生投身教育事業，提升本港整體教育質素。故此，本會對此表示贊成，並提出以下意見：

1. 近十年教院的學術水平不斷提高，並已符合申請成為大學的基本條件。教院先於2004年取得自行評審學位及以上程度師資訓練的資格，更於2010年開始獲得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認可，開辦哲學及博士研究生課程，足證其課程的質素保證、學院設施和教與學的學術質素已達高水平。
2. 近年教育學院除了提升教學質素之外，亦不斷提高研究水平。為了更切合香港需要，教院逐步發展為一所以教育為重點，同時輔以一系列與教育相輔相成的學科的大學。院校於2010年已開辦一些非教育學士課程，令學院提供更廣濶的課程選擇。
3. 政府於2007年否決教院正名大學，曾經以教院課程有欠「多元化」為由而拒批。但事實上，現時全球亦有不少知名的師範大學，以專職培訓教師作為使命，未必一定要多元化。這情況又以在亞洲區最為普遍，其中南韓、新加坡、內地及台灣更不乏一些國際知名的師範大學。
4. 雖然歐美部份師範學院，最終合併入其他大學之中，例如國際知名的哥倫比亞大學教育學院（仍擁有很大程度的自主權，包括獨立受託人董事會及財政獨立），但更大部份的師範學院都往往能升格成為大學。因此，希望政府不應以教院只是培訓師資的學院作為藉口，拒絕教院正名為大學的申請。
5. 事實上，教院過去因為沒有大學之名，令其不能招收到高質素的中學畢業生，亦窒礙了教院與其他院校的學術交流，因為在內地，"學院"地位較低，一般指的是只能開辦非學位課程的省級院校。

本會期望，教院正名為大學後，能秉承傳統，繼續培訓更多具質素及品格優良的教師，作育英才，為社會作出貢獻。同時，亦不應有負大學之名，提升教研水平，以改善教學質素。望教資會可以接納本會意見，推動本港教育界的發展。

(譯本)

[箋頭：香港僱主聯合會]

香港灣仔

港灣道 6 至 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安禮治先生

安禮治先生：

香港教育學院(教院)申請正名為大學

香港僱主聯合會獲邀就標題事宜提供意見，謹致謝意。

教育是培育年輕一代的基石。為他們奠定穩固基礎，有助他們在成長路上掌握足夠技能，為面對國際競爭做好準備。教院歷史悠久，一直為社會栽培準教師，專業地位無可替代。為教院提供足夠條件，助其更上層樓，在在切合整體社會利益。

準教師身負教導下一代的重任，實有必要接受高水平的師資培訓。本會確信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已採用行之有效的評審準則，為正名申請審視教院的學術資格，因此不擬就此發表意見。我們預計，教院獲授大學名銜，將有助吸引世界各地學者到該院任教，從而提升該院的教學水平。我們亦相信，在這樣的條件下，教院更能實踐“促進及支持香港教師教育的策略發展”的使命。

教院每年栽培大批準教師，但有別於在其他高等院校(例如香港大學及中文大學)畢業的準教師，教院的準教師被視為能力稍遜。因此，

有志從事教育專業的學生均視教院為次選，造成惡性循環。若情況持續，相信教院難以更積極推動優化本港的教育制度。過去十年，我們的教育制度歷經不同階段的改革，以應付社會結構和人口轉變帶來的種種可預見的問題。我們的教育專業人員必須通過適當培訓，作好準備，以擔此重任，而第一步需要由他們的自身教育和個人成長做起。

面對激烈競爭，香港商界如能延攬優秀人才，便是具備發展和成功的競爭優勢。年輕一代日後會投入社會工作，如果他們質素高，可勝任工作，這是僱主最為樂見的。所指的質素不單指學業成績，還包括各方面的發展，由工作態度以至待人接物的技巧皆然。教師啟蒙下一代，任重道遠，因此，我們殷切期望教院能培育出優秀的專業教師，以應社會需要。

教資會如需要僱主提供更多意見，請隨時與我們聯絡。我們樂意為優化我們的教育制度獻一分力。

總裁
龐維仁

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

(譯本)

新界大埔
露屏路 10 號
香港教育學院
科學與環境學系轉交
香港教育學院教學人員協會

香港灣仔
港灣道 6 至 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安禮治博士

安禮治博士：

香港教育學院(教院)申請正名為大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就教院正名一事邀請香港教育學院教學人員協會(協會)提供意見的來信已經收悉。

1. 協會自二零零七年起明言支持教院爭取正名為大學。我們已在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提交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的文件中表明立場。

(英文版)

<http://www/legco.gov.hk/yr08-09/english/panels/ed/papers/ed0416cb2-1336-2-e.pdf>

(中文版)

<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panels/ed/papers/ed0416cb2-1336-2-c.pdf>

2. 此後，教院進一步加強學術發展，展現研究實力和高水平的教與學質素。教院確實已符合一所大學的標準。教院上下，不論教職員或學生，都歡迎教院正名，我們亦認為教院早應正名為大學。
3. 協會認為，正名為大學對教院的核心教育使命有正面影響，能即時提升教職員和學生的士氣。
4. 加入大學名銜令教院更具競爭力，可吸引更多優秀的學生報讀教院的教育課程，令這些課程較其他大學的師資培訓課程及教育高等學位課程更具競爭優勢。相比其他大學師資培訓課程的學生，教院的學生將更感自豪，對學院更有歸屬感。
5. 正名為大學能釋除教院日後發展的若干不明朗因素，有助挽留教職員，同時亦方便教職員與香港以外的院校進行學術交流，尤其是與內地院校的交流，因為在內地，稱為「學院」的院校只能開辦非學位課程。
6. 香港尚有不少人不知道教院可以頒授學位，而這種誤解影響籌募款項和外展活動。很多人看到本港其他大學由非大學正名為大學的「升格」過程。這個印象令他們更加認為教院仍是提供非學位課程的院校。香港教育學院(Hong Kong Institute of Education)是由各間教育學院(Colleges of Education)在一九九四年合併成立，合併後的中文名稱同樣是「教育學院」。教院的研究和教學質素雖然早已達到大學水平，但由於未獲正名，一直難以扭轉社會對教院的定見。

7. 環顧本地提供師資培訓學位課程的院校，教院的規模最大。倘教院成功申請正名，教師專業便可視為得到認可，與其他具「大學」名銜的專上院校所培訓的其他專業看齊，教師專業因而受惠，從而吸引更多優秀學生投身教師專業。

8. 授予教院大學名銜，可提升教院的聲望，加強香港作為區域高等教育(包括師資培訓及教育研究)樞紐的地位。教院已充分顯示在師資培訓方面的領導地位，更為鄰近國家提供支援。國際學生和訪客的相關經濟活動會惠及本地經濟，而本地學生與國際學生增進交流，更是獲益良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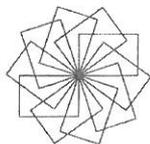
9. 若政府再次否決教院正名為大學，將嚴重影響香港的教師專業，香港難以承受，政府須予以深思。

10. 因此，協會大力建議政府授予教院大學名銜。決定讓教院正名，對提升香港教師專業及推動香港發展為區域教育樞紐，都有助益。

香港教育學院教學人員協會主席

郭炳偉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有限公司 (慈善團體)

The Hong Kong Council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Limited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 14-16 執委會成員：

永遠榮譽會長

黃景波博士

會長

申龐得玲博士

主席

李少鶴校長

副主席

陳曾建樂校長

梁淑儀校長

義務秘書

張翠儀校長

義務副秘書

黃兆雄校長

義務司庫

英汝興校長

會籍秘書

鄒秉恩校長

會籍副秘書

朱偉林副校長

公關秘書

余煊博士

公關副秘書

李志成校長

學術秘書

胡少偉博士

學術副秘書

林志鴻博士

賀國強博士

香港教育學院理應正名為大學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安禮治博士：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得悉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正就香港教育學院正名一事，諮詢相關教育團體的意見，本會有如下看法：

教資會於 2009 年在《香港教育學院〈發展藍圖〉檢討工作小組報告》指出香港不宜設立一所單學科的教育大學，其後，香港教育學院在「教育為本、超越教育」的願景和教育局與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的支持下，逐步於 2009-12 期間將課程多元化，至今成為了一所包括教育學科，及與其配合的人文和社會學科院校。該校現有 290 名學術人員，是區域內相關學科最大規模的人才庫之一，其學術實力及運作模式與香港其他受教資會資助的大學無異，故本會支持該校正名為大學。

受教資會資助的浸大、理大、城大、嶺大先後在 1994 年和 1999 年取得自我評審資格，並獲授予大學名銜，相繼由「學院」正名為「大學」。香港樹仁學院亦於 2006 年獲批正名，正式成為香港首間私立大學。從這幾所大學正名後可見，各院校正名後能進一步發展，培育人才和造福社會；故本會認為教院正名為大學後，也會有進一步支持香港教育持續發展。

從該校網頁資料中，本會發現該校於 2011-12 年獲教資會資助的持續研究項目增至 49 項，所獲資助額達 4,020 萬港元，比起該校於 2006-07 年度的 7 項和少於 400 萬港元，有長足的進步，這証該校近年銳意發展研究的成效。本會期望該校正名後會維持這趨勢，在做好培育學生的教學同時，繼續發展相關的研究能力，以為香港教育提供更多實証為本的研究成果。最後，香港教育學院前身是由五所教育學院合併，一直為全港、幼稚園、小學和初中教師培訓，日後正名之後，本會認為該校也應承傳傳統，以培訓小學和幼稚園教育為首要，並協助培訓一些與人文和社會科學學科相關的中學教師。

謹此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

主席 李少鶴敬上

2014 年 12 月 24 日